

中国共产党
河南省内黄县组织史资料

(1921~1937)

河南人民出版社

中国共产党 河南省内黄县组织史资料 (1921~1987)

中共河南省内黄县委组织部
中共河南省内黄县委党史办公室
河南省内黄县档案局

河南人民出版社

1991年·郑州

审 稿	王国顺	刘晓廷
	任贵连	李保录
主 编	温民法	
副主编	史其显	张怀恩
编 辑	乔秀玲	程国荣
	张希海	刘旭日
	樊堂德	葛顺利
	李保凌	温 轩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内黄县组织史资料

中共河南省内黄县委组织部
中共河南省内黄县委党史办公室
河南省内黄县档案局
责任编辑 陈智英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河南省浚县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16开本21.25印张 421千字
1991年6月第1版 1991年6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1500册

ISBN 7-215-01631-5/D·285

定价 25 元

前 言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内黄县组织史资料》，是根据中央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中央组织部、中央档案馆共同制定的《关于〈中国共产党组织史资料〉征集整理和编纂方案》的要求和中央、省、市一系列有关指示，编纂的一部资料书。

征集、整理和编纂中国共产党组织史资料，是中央的统一部署，是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是一项开创性的工作和巨大的系统工程。党的组织史资料是党史资料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党的宝贵精神财富。《中国共产党河南省内黄县组织史资料》记载了本县（包括高陵县、高内县和漳南县）党、政、军、统战、群团等系统，县直各部门，区、乡（镇）、人民公社的组织机构沿革、领导人名录及党员干部基本情况统计等内容，是本县自1927年建党以来的第一部组织史资料书。它对于帮助广大党员、干部了解本县党组织的发展，总结本县建党以来的历史经验和研究党的组织工作方面的历史，进一步做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党的组织工作、党史工作和档案工作，继承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加强党的组织建设，提高广大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的社会主义、共产主义觉悟，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端正党风，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和深化改革，加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都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内黄县的党组织已经历了60余年的战斗历程，它的道路是艰难

曲折的。半个多世纪以来，内黄县的广大党员、干部经受了战争的严峻考验和艰苦与挫折的磨难，他们为内黄县党组织的建立、发展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洒下了鲜血和汗水，创造了伟大的业绩，他们的名字亦同他们的业绩一样，永垂史册。

这部组织史资料书，是由县委组织部、县委党史办公室和县档案局共同组织编纂的。整个编纂工作以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中共中央《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和《关于建国以来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按照“广征、核准、精编、严审”的八字工作方针，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和实事求是的原则，查阅了现存的历史档案、文献资料和有关文字记载，并调访了各个历史时期的主要当事人和老同志、老党员、老干部，反复、认真地核实、鉴别和考证资料，基本上达到了全面、系统、准确地反映历史的真实面目的要求。但是，由于年代久远，历史资料残缺不全，加之编辑水平有限，难免有错误、疏漏之处，敬请有关部门和同志批评指正。

编 者

1990年9月

凡 例

1、本资料主要收录了党的创建和大革命时期至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1921年7月至1987年10月），内黄县（包括高陵县、高内县、漳南县）区、乡（镇）、人民公社、委、局以上的党组织及同级政权、军事、统战、群团系统的组织机构沿革和领导人名录。

2、本资料实行合编与分编相结合，采用“分期划块、纵横结合”的编纂体例。新中国建立前的资料合编，以党的历史时期立章，分为“党的创建和大革命时期”、“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抗日战争时期”、“全国解放战争时期”四章。新中国建立后，党、政、军、统战、群团各系统分编，仍以党的历史时期立章，分为“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三章。每章以党的组织和政权、军事、统战、群团等系统中的党组织分节。行政序列的政权、军事、统战、群团等系统的组织史资料，编在中共组织史资料之后，按系统单独编目、立章、分节，并插一彩页，以示区别。

3、本资料采用文字叙述、组织机构、领导人名录和图表资料相结合的形式。文字叙述包括全书概述、各章的综述和机构出现、撤销时的短言；组织机构和领导人名录包括机构名称、领导人姓名、职务、任离职时间；图表包括加在正文前面的行政区划图，插

在各章后面的党组织分布示意图、党员及党的基层组织情况统计表、党组织沿革序列表、国家行政干部统计表、工作机构设置表等。

4、党组织领导人收录范围：党的创建和大革命时期与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本县第一批党支部书记、委员，群团组织的正副职；抗日战争时期和全国解放战争时期中共内黄（包括高陵县、高内县、漳南县等）县委委员、正副书记、县委各工作部门正副职和区、乡党委正副书记；新中国建立后收录县委委员、候补委员、常务委员和正副书记，县委工作部门正副职；同级政权、军事、统战等系统的党组（党委）正副书记；各乡（镇）、人民公社、委、局的正副书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作为县委工作部门时的正副书记，1984年8月升格后收录常委、正副书记。

5、政权系统领导人收录范围：新中国建立前，收录县政府正副县长、秘书及职能部门正副职；新中国建立后收录县人大常委会正副主任；县政府（人委、革委会）正副县长（主任）及职能部门正副职；县法院、检察院和各乡（区、社、镇）人民政府的正副职及同级调研员。

6、军事系统领导人收录范围：新中国建立前的县基干队、县大队、武委会和相当于县级地方武装的正副职；新中国建立后的县武装部（兵役局）的正副职。

7、政协收录历届正副主席。

8、群团系统领导人收录范围：县工、农、青、妇、工商联、科协、文联等单位的正副职。

9、凡历史上不归本县管辖，现划归本县的地区，机构名称和领导人一并收入；历史上本县划归外县，后来重新划归本县的地

区，机构及领导人一并收入；高陵、高内两县按历史史实编纂；漳南县只收录县领导机构、工作部门和划归本县的三个区。

10、县级组织机构沿革，凡实行代表大会制的，按代表大会的届次表述；两届之间召开代表会或主要领导人更迭时，按次序分段表述；区、社、乡（镇）组织机构单独立节。

11、县委领导成员的排列，以委员、候补委员、常委、正副书记为序，并注明任离职时间。

12、各组织机构根据届次，注明该机构的起止年月。

13、领导人任离职月份不详者，注季。

14、所列机构名称，一律采用历史称谓，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后用简称。

15、党、政领导机关的工作部门，只标明机构名称，不加顺序号。

16、所列人名，一般使用本人的常用姓名。

17、人员名单中的女性，加注女字。

18、“文革”中的军队代表和群众代表，在名录第一次出现时注明。

19、所收录的单位，原属于县二级机构的不予收录，升格为一级机构的单位，从升格时间收录。县纪检委升格后单独立节；县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从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院长、检察长时分别立节。

20、凡组织机构的人员名录，如缺正职，均注明“缺”。

21、县委工作部门中的党总支、党支部不予收录。

22、属于一级机构的医院、学校、工厂、企业单位不予收录。

概 述

内黄县位于河南省北部，卫河上游，东邻清丰、濮阳，南接滑县、浚县，北与河北省魏县接壤，西与安阳、汤阴毗连。南北长55公里，东西宽30公里，总面积1 161平方公里，总人口59.76万。全县辖4个镇，13个乡，529个行政村。

内黄县历史悠久，汉高祖九年（前198年）置县。2 000多年来，内黄大地历经燹患，劳动人民扶正祛邪，斗争迭起；尤其民国初年，盐地十八村驱“盐巡”的斗争，震撼京都，给官府以沉重打击。

中国共产党诞生以后，内黄县人民在党的领导下，为夺取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胜利，进行了长时期艰苦卓绝的斗争，创立了伟大的业绩。

党的创建和大革命时期，内黄县就开始有了党的活动。1926年10月，千口村（时属河北省濮阳县）赵纪彬（又名赵化南、赵济焱）在大名府河北省立第七师范上学时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底，利用寒假的机会，回到家乡千口一带，进行社会调查，宣传马克思主义，点燃革命火种。1927年7月上旬，在进步知识分子中发展了第一批党员，建立了中共千口、化村、井店三个支部。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内黄县的党组织经历了发展、壮大和遭受国民党反动派破坏的过程。1927年9月，中共顺直省委特派员刘大风来到井店，向赵纪彬、李大山等传达党的“八七”会议精神，

于同年10月，在千口村建立了中共濮阳县委员会。县委建立后，学习彭湃的《海陆丰农民运动》和毛泽东的《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在千口、化村、井店等村举办“农民夜校”，由党员担任教员，宣传革命道理，启发农民群众的阶级觉悟，培养了骨干，发展了第一批农民党员，并建立了农民协会。在党组织领导下，农民协会很快发展到确河两岸，在30多个村庄相继成立了农民协会，一场声势浩大的反捐税、反土豪、反民团的革命斗争，轰轰烈烈地开展起来。在斗争中，党组织不断发展、壮大，到1928年底，县南沙区已建立20多个党支部，党员达150多人；农协会员5 000多人。1929年2月15日（农历正月初六），中共濮阳县委在温邢固村召开有二三千农协会员和群众参加的庆祝斗争胜利大会，由于会前叛徒告密，遭到濮阳、内黄、滑县反动武装的联合镇压，县委遭到破坏，负责人被捕，农民运动受到挫折。1930年2月，中共顺直省委巡视员张含辉和王从吾、刘玉峰等，在千口村主持召开“温邢固事件”一周年纪念大会，重建中共濮阳县委。1931年5月，由于直南各县基层党组织发展与壮大，中共直南特委决定，撤销中共濮阳县委，成立中共濮阳中心县委。濮阳、内黄等县的党组织归该中心县委领导。1931年底至1933年，中共濮阳中心县委领导了濮阳、内黄、滑县、清县、南乐等县的盐民斗争。1933年底，由于“左”倾路线的影响和国民党反动派的“清剿”与镇压，中共濮阳中心县委遭到破坏。1934年春，内黄县余庄村史少卿在彰德（安阳）农业高中读书时，通过共产党员何高民、何幼琦与中共彰德中心县委书记刘梅村接上关系，同年6月，在内黄县西口上村成立了中共内黄县委员会。1935年春，由于县委负责人关书屏消极退党，王斌叛变并诱捕了史

少卿，县委解体。与此同时，共产党员吴芝圃到内黄县楚旺中学，在学生中成立“读书会”、“抗日大同盟”等组织，发展了一批党员，成立了楚旺中学党支部。同年秋，中共河北省委派陈少敏来内黄沙区进行革命活动。在河南开封省立第一师范上学的张增敬也回到内黄，在太平、姜村、南野庄等村组织“穷人会”，开展借粮互济和吃大户斗争，发展了一批党员，成立了太平村党支部。1935年初，由于中共河南省委和中共豫北的党组织遭到破坏，根据中央决定，豫北党组织归河北省党组织领导，从此豫北的党组织与直南特委在组织上建立了横的关系。同年4月，中共直鲁豫边区特委决定，成立中共濮（阳）、内（黄）、滑（县）中心县委员会；其活动范围仍为内黄县沙区一带。1936年夏末，由于党内“左”倾路线的影响和国民党反动派的破坏，中共濮内滑中心县委主要负责人有的被捕，有的调离，加之有的党员自首，内黄县党的工作出现消沉。这种状况持续到抗日战争爆发。

抗日战争时期，内黄县的党组织经历了恢复、建立和发展阶段。1937年“七·七”事变后，于9、10月间，刘大风、刘汉生、平杰三等相继回到内黄。10月底，根据中共直南临时特委的决定，恢复了中共濮内滑中心县委，基层党组织也很快恢复和发展起来，党领导的各级抗日群众团体纷纷建立。1938年2月，在井店一带建立河北省濮阳专署民军第八大队，这是内黄县第一支抗日武装；后来合并于河北抗日民军四支队。同年3月，日军侵入内黄城，在各集镇设置了据点。4月16日，井店一带的绿林司令刘相友，在党组织的说服教育下，率400余人的武装队伍接受八路军改编，参加抗战行列，后编入东进纵队第三团。5月，根据中共直南特委指示，

中共内黄县工作委员会（亦称濮内滑三县边区工委）在千口村成立；同时成立了带有政权性质的濮内滑三县边区抗日救国动员委员会。9月，中共直南特委决定，在太平村成立了中共内黄县委，辖4个区委。1939年2月，八路军一一五师三四四旅代旅长杨得志、政治部主任崔田民率部进入内黄，扩编部队，发展抗日武装，开创了以内黄沙区为中心的冀鲁豫边区抗日根据地。同年11月，国民党内黄县长姜北华，大肆搜刮民财，以出外买武器为名携款潜逃。12月20日，中共内黄县委派马冠群率一个营兵力进驻县城，接管县政权，宣布内黄县抗日民主政府成立。这是共产党领导下的内黄县第一个政权，也是冀鲁豫边区第一个县级政权。1940年3月，朱程、闻允志率华北抗日民军第一旅进驻内黄县的李官寨、牡丹街一带，成为开辟与坚持冀鲁豫沙区抗日根据地的一支坚强武装。5月，冀鲁豫军区在南文保村成立。这时，活动在内黄沙区的主力部队有八路军一一五师三四四旅六八八团、冀鲁豫支队一、二大队、华北抗日民军第一旅第一团、新二旅第四团、新三旅第七团、军区和分区独立团、基干团、骑兵团、二十一团、南下支队、新四路、卫河大队等。地方武装有内黄县大队、各区区小队和民兵。初步形成了主力军、地方军和民兵相结合的军事体制。1940年6月（农历五月初五），日伪军对内黄沙区一带进行了残酷的“大扫荡”，历时20天。同年7月，根据“大扫荡”后的斗争形势，冀鲁豫区党委决定，在内黄南部划出内黄、滑县和濮阳三县的结合部地区，成立了中共高陵县委、县抗日民主政府，辖5个区。此时，内黄、高陵两县已经发展成为冀鲁豫边区抗日根据地的中心区，边区的党、政、军、群团机关和报社、银行、医院等，都驻在沙区硝河两岸的村

庄。沙区抗日根据地的不断发展与巩固，遭到敌人的极大仇视。1941年4月12日，日军调集1.5万余兵力，配重炮20余门，汽车、坦克100余辆，飞机2架，分5路对内黄、高陵等县沙区进行惨绝人寰的“大扫荡”，妄图以杀光、烧光、抢光的“三光”政策，消灭冀鲁豫主力部队，摧毁沙区抗日根据地。在敌人扫荡的九天九夜里，沙区党政军民与敌人进行了英勇的斗争，毙伤日伪军500余人，俘敌50余人，毁汽车3辆，缴获步枪50余支、战马5匹。但是，沙区根据地人民的生命财产也遭受到了严重损失。据内黄、高陵两县的不完全统计，被烧142村，毁房5万余间，殉难百姓4000余人，炸毁水井百数十眼，砍伐树木数十万棵，民间财物被掠一空。1942年7月，抗日斗争形势愈加恶化，内黄、高陵两县根据地逐渐缩小，大灾荒形成；冀鲁豫区党委一方面采取精简机构、压缩编制、下放人员等措施，同时决定内黄、高陵两县合并，成立高内县，辖7个区。中共高内县委、县政府成立后，领导全县人民相继开展了生产自救、赎地、借粮、减租减息、增资增佃等民主民生斗争；同时在本区还进行了反奸除霸、清理村财政和民主选举村级政权工作；并组织地方武装配合主力部队先后攻克10余个日伪据点，使抗日斗争形势有了很大好转。1942年秋，为了打破敌人的“囚笼政策”，冀鲁豫区党委、行署决定，在井店成立了德兴隆商店。它既是商业组织，又肩负打击奸商、平抑物价和组织群众生产救灾等任务，为反封锁和反扫荡作出了贡献。与此同时，冀鲁豫军区还在杨河道村成立了沙区办事处，开辟了由冀鲁豫至太行的地下交通线；中共冀鲁豫第五地委在内黄县的卫河西部地区，成立了中共卫西敌占区工作委员会，后因环境恶化，工委负责人被捕，工委机构解

体。1943年夏，中共冀南区委为推动安阳东部地区的抗日斗争，在内黄县西部成立了中共安阳（东部）县工作委员会；工委坚持约半年时间，即撤退到根据地，与中共高内县委合署办公。1944年12月，高内县重新分设为高陵、内黄两县。1945年，高陵、内黄两县全面开展了民主民生斗争，党组织进一步发展壮大。1945年8月，内黄县有村级支部218个，党员2500余人。各级党组织发动民兵，配合主力部队先后攻克了郭小寨、石盘屯、楚旺等据点。8月11日，内黄县城解放。在8年抗战中，内黄、高陵两县人民，在党的领导下同敌人进行了艰苦的斗争，经受了严峻的考验；同时，也付出了巨大的牺牲。据冀鲁豫军区1946年统计，内黄、高陵两县共死难同胞1.5537万人，损失粮食3.5万公斤，损失牲口1.3248万头，被毁车辆3724辆，烧毁房屋11.8219万间。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中共内黄、高陵两县委，在抗战胜利后短暂的和平时期，带领人民群众努力医治战争创伤，休养生息，使党组织和政权组织得到了进一步巩固和发展。1945年8月，中共内黄县委和政府，组织卫河西进支队（反攻营），收复卫河西部地区，组建了中共安阳（东部）县委、安阳（东部）县人民民主政府和县武装工作队。1946年12月，国民党第五军大举进犯内黄沙区根据地，地主还乡团也随之卷土重来。在沦陷的58天中，内黄、高陵两县干部和民兵坚持“区不离区”、“县不离县”的斗争，配合主力部队给予敌人有力打击。1947年3月底，刘邓大军发起豫北战役，同年4月10日，内黄、高陵两县全境解放。1947年4月，撤销中共安阳（东部）县委，成立了中共漳南县委和漳南人民民主政府。接着，内黄、高陵、漳南三县贯彻中共中央“五四”指示，在民主民生斗争的基

础上，普遍开展了土地改革运动，并结合“三查”、“三整”，整顿了党组织，发展了一大批党员。土改运动和“三查”、“三整”，调动了广大农民群众的积极性，内黄、高陵、漳南三县掀起了“打倒蒋介石，解放全中国”的参军支前热潮。1947年12月20日，《人民日报》第一版报道：“为了支援南线反攻，内黄参军青壮年3 000名，共编5个营，20个连，于12月11日举行了誓师讨蒋大会，正式入伍。”整个解放战争时期内黄共参军青壮年5 200人，高陵县参军青壮年5 300人，漳南县820人。1946年7月至1948年8月，高陵县民兵参战6 960人次，出担架4 500余副，参加支前人员3.4万人次。1947年底，内黄、高陵、漳南三县党的农村基层组织公开。内黄7个区委会，275个自然村。共221个党支部，党员5 383人；高陵县（全部）5个区委会，257个自然村，共230个党支部，党员5 300人；漳南县（今内黄部分）楚旺、石盘屯、田氏3个区委会，148个自然村，共90个党支部，党员580人；三县共计党支部541个，党员11.263万人。1948年春，内黄、高陵两县党员干部分批参加了四、八地委在清丰柳格举办的整党集训班。同年9月，抽调两批干部南下，开辟新区。1949年8月，平原省成立。同年9月，高陵、漳南两县撤销，并重新调整了行政区划，高陵县的井店、安化城、梁庄、中召4个区152个村，漳南县的楚旺、石盘屯、田氏3个区101个村和濮阳、卫河、顿丘三县的部分村庄划归内黄。同时，内黄县的17个村划给魏县。调整后的内黄县设8个区，辖514个自然村，共有394个党支部，8 343名党员。

1949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标志着中国进入了一个崭新的历史发展时期，开始了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伟大转变。

建国初期，中共内黄县委和县政府，根据党中央的战略部署，带领全县人民，彻底消灭国民党特务组织和残余势力；开展了镇压反革命、抗美援朝、“三反”、“五反”等运动。1953年，在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指引下，迅速恢复了国民经济并开始有计划地进行经济建设。到1956年底，基本上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有步骤地实现了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开始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在此期间，随着国民经济的恢复，党组织也有很大发展，党的民主生活制度也逐步建立和健全。1949年11月、1956年5月，先后召开了中共内黄县第一次和首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内黄县委员会。1954年7月、1957年1月，先后召开了内黄县第一届和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在第二届人代会第一次会议上，选举了内黄县人民委员会县长、副县长。从此，内黄县的党组织和政权机构更加健全和完善。1951年和1956年，中共内黄县委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整顿党的基层组织的决议》精神，先后两次对农村党支部进行整顿。1957年8月，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整风运动的指示》，在全县党员干部中开展整风运动；并根据中共中央《关于组织力量准备反击右派分子进攻的指示》，进行了反右派斗争。1958年6月，贯彻党的“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掀起了“大跃进”高潮、人民公社化和大办钢铁运动，接着又开展了“反右倾”，导致浮夸风、共产风、瞎指挥风、强迫命令风和干部特殊化风，持续了三年之久。党组织和一部分干部受到了一些挫折，一度形成党内民主生活不正常，加上自然灾害，造成国民经济暂时困难。从1961年开始，中共内黄县委和政府，认真总结经济工作中的经验教训，开展批评和自我

批评，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放宽农村政策，下放土地，使经济逐步得到恢复和发展。1963年3月，开展“向雷锋同志学习”活动，全县出现良好的社会风尚。1964年，全县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并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在经过‘四清’的地方，积极慎重地发展党员”的指示，发展了一批“四清”运动中的积极分子入党。1965年7月，召开中共内黄县第二次代表大会。这次大会是在调整国民经济基本完成，整个经济工作已经全面好转的形势下召开的。大会认真总结了本县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教训，提出了经济建设的新任务，并选举了中共内黄县第二届委员会。在新中国成立后的17年，中共内黄县委领导机构、工作部门和下属组织作了多次调整，基层党组织不断发展壮大。到1966年5月，中共内黄县委设7个工作部门，辖17个人民公社党委，599个农村党支部，共有党员1.0268万名。

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开始，国内政治形势发生了急剧变化。内黄县和全国一样，在“四人帮”极左路线的煽动下，县委、县人委及所属党、政部门相继受到冲击，工作秩序处于混乱和瘫痪状态。

1967年3月，成立了“内黄县抓革命促生产第一线指挥部”，领导全县工、农业生产。1968年3月，经河南省革命委员会批准，成立了由军、干、群代表参加的内黄县革命委员会，实行党政一元化领导，取代了县委、县人委的职权。同时，全县17个人民公社也相继成立了革命委员会。县革委领导了全县的“斗、批、改”及“清理阶级队伍”、“整党建党”、“一打三反”和“工业学大庆”、“农业学大寨”运动，县、社、队都举办了不同类型的学习班。在